

社團法人臺南市教師會第二屆第十八次理事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7年4月26日(四) 15:55-16:25

地點：成功國中一樓普通教室

主席：陳杉吉理事長

記錄：李奕婷

一、報告出席人數(應出席 25 人，已出席 17 人，請假 8 人，已達法定開會人數。)

出席：詳如簽到單。

請假：詳如簽到單。

列席：詳如簽到單。

二、主席宣布開會

三、確認議程：無異議認可。

四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無異議認可。

社團法人臺南市教師會第二屆第十七次理事會議紀錄，如附件一。

社團法人臺南市教師會第二屆第十七次理事會決議執行情形，如附件二。

社團法人臺南市教師會第二屆第十七次常務理事會議紀錄，如附件三。

社團法人臺南市教師會第二屆第十七次常務理事會決議執行情形，如附件四。

五、工作報告：

參閱「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暨臺南市教師會工作報告」，附件五。

六、購置會務辦公室專案報告：

略

七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：1

提案人：秘書處

案由：審議本會 107 年 1-2 月經費收支決算表，請討論。(附件六)

決議：無異議通過。

提案：2

提案人：秘書處

案由：審核本會第三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名單，請討論。(附件七)

說明：1. 秘書處於 107.03.19 行文各校教師會，回覆各會之會員代表名單，未回覆名單之學校視為不推派 107 年度會員代表。

2. 各校教師會回覆之名單與未回覆之教師會經秘書處核對過後，第三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名單如附件七。

辦法：名單確認後，行文各校教師會，通知會員代表開會相關事宜，並將名單編印於會員代表大會手冊之內。

決議：無異議通過，授權秘書處繼續彙整於會員代表大會前確認名單。

提案：3

提案人：秘書處

案由：本會協助會員辦理年金改革訴訟，訴訟費補助方式詳如說明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一、本會會員具有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會資格，為維護退休會員之權益，因此與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共同辦理年金改革訴訟，收費金額：1. 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會員：1800 元 2. 非本會會員，請先入會(繳 1200 元)，再繳 1800 元。3. 訴訟期間必須為會員，若中途退會，需補繳交律師訴訟費用 5000 元。

二、本會協助會員辦理年金改革訴訟，會員所繳費用用以支付律師費用，不足之費用由本會訴訟基金勻支。

決議：無異議通過

提案：4

提案人：秘書處

案由：本會第四屆理、監事推薦名單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會訂於107年5月26日（六）召開會員代表大會，本屆理、監事任期即將屆滿，將改選理、監事。

辦法：本會現任理、監事願意列入理、監事推薦名單者，於5月4日前回覆秘書處，以列入5月26日會員代表大會手冊及選票。

決議：依辦法將有意願之現任理監事名單列入選票。

另推薦名單如下：

新市國中楊啟宗、復興國中黃玫菁、安南國中黃銀姝、民德國中林明進、

安南國中陳淑雅、文化國小張吉宏、將軍國小王昭文、竹橋國中許珮甄、山上國小黃莉雅、

埤頭港國小黃伯軒

八、臨時動議：無

九、散會：16:25